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性別分析於男女廁間比例改善之公共工程施工查核作為

114 年 8 月

壹、前言

公共廁所除了衛生、整潔問題以外，男女廁間比例數亦是一大課題，在公共場所中，男女廁間的設置比例長期以來有著明顯的不平等，相信每一位女性都曾有過在廁所門口大排長龍的經驗，卻經常發現旁邊的男廁無人使用，卻不好意思進入使用，這個問題牽涉到空間分配、使用時間差異、以及社會性別角色的差異所引發的性別不平等現象，所以適當提高女性廁間比例能有效解決這一問題。

依據世界廁所組織（World Toilet Organization）的研究顯示，男、女平均如廁時間，女性所需的如廁時間是男性的 2 倍以上，而遇經期或懷孕的女性其如廁的時間將會更長，另外高齡或行動不便的長者如廁常需不同性別者陪同進入廁間照顧，所以現今公廁已有多元的使用需求，並跨越男女之分。

為落實性平於公廁服務，市長於 109 年底指示，自 110 年起本府各機關尚於設計中之工程如有新建廁所，其男女廁間比例應符合 1:4 之比例，蹲式與坐式馬桶比例亦同時調整，本府都市發展局後續於 110 年 6 月發布《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以落實男女平等，並推動如廁平權。

性別分析與男女廁間比例的關係緊密相連，因為廁所設施的規劃與配置，反映了公共政策對性別需求的重視程度。秉本府重要政策，本會於辦理工程施工查核作業時，同步進行政策及法規宣導，並由查核委員提出設計建議事項，並於 110 年 2 月函請各機關落實男女廁間比例為 1:4 之規劃設計政策及於本府標案管系統中針對公有建築增設廁所資料相關填報欄位，全面落實性別友善政策。

貳、性別統計分析

一、男女人口現況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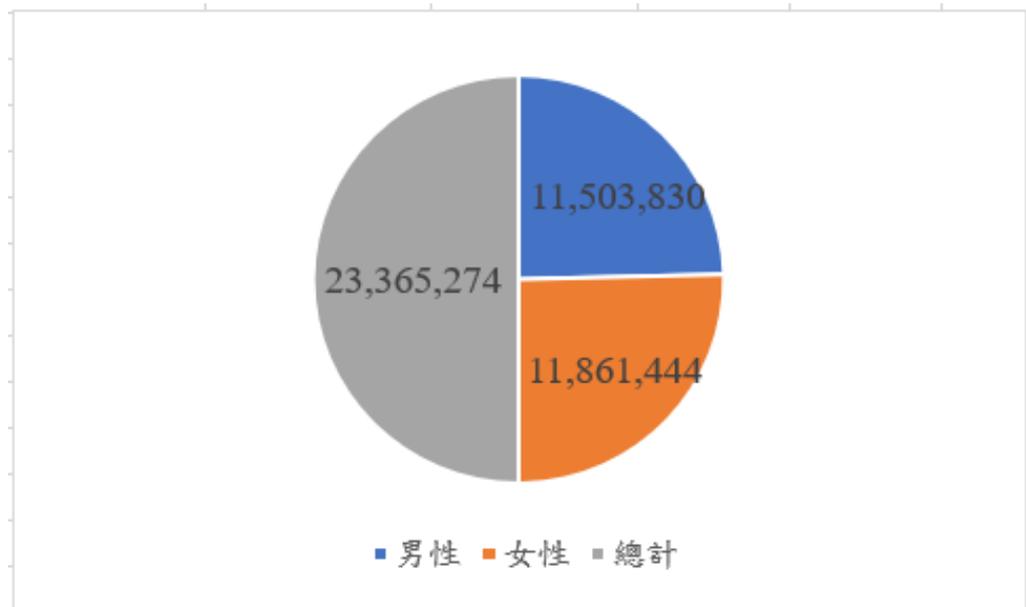
(一) 全國人口數現況

依據內政部戶政司於 114 年 5 月 9 日發布資料顯示，截至 114 年 4 月止，我國人口總數為 23,365,274 人，其中男性人口數為 11,503,830 人，女性人口數 11,861,444，男女人口數相當接近，女性人口數已高於男性人口數，依統計數據全國每 100 個女性相對有 96.99 個男性，詳如表 1 及圖 1 所示。

表 1：全國人口數及性別比例統計表

| 統計年月 | 人口數 | | | 性別比例 |
|-----------|------------|------------|------------|-------|
| | 男性 | 女性 | 總計 | |
| 114 年 4 月 | 11,503,830 | 11,861,444 | 23,365,274 | 96.99 |

圖 1：全國人口數及性別比例圖



(二) 本市人口數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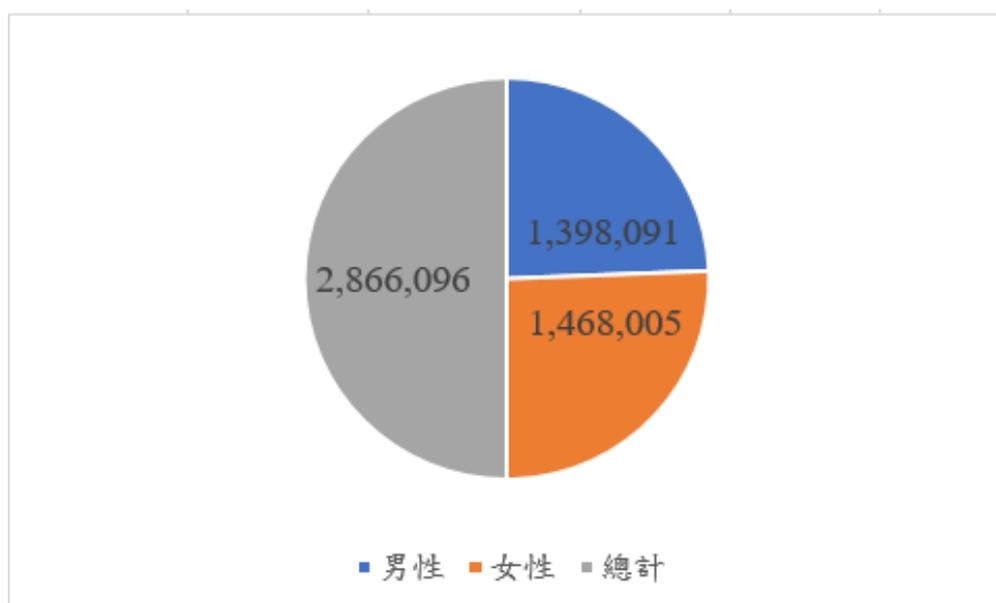
依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人口管理統計平台發布資料顯示，截至 114 年 4 月止，本市人口總數為 2,866,096 人，其中男性人口數為 1,398,091 人，女性人口數 1,468,005，男女人口數亦相當接近，女性人口數亦高於男性人口數，依統計數據，即本市每 100 個女性相對有 95.24 個男性，詳如表 2 及圖 2 所示。

表 2：本市人口數及性別比例統計表

| 行政區 | 人口數 | | | 性別比例 |
|-----|-----------|-----------|-----------|--------|
| | 男性 | 女性 | 總計 | |
| 全市 | 1,398,091 | 1,468,005 | 2,866,096 | 95.24 |
| 中區 | 8,760 | 9,161 | 17,921 | 95.62 |
| 東區 | 38,085 | 39,633 | 77,718 | 96.09 |
| 南區 | 60,811 | 67,074 | 127,885 | 90.66 |
| 西區 | 53,310 | 60,466 | 113,776 | 88.17 |
| 北區 | 67,860 | 75,672 | 143,532 | 89.68 |
| 西屯區 | 112,841 | 125,011 | 237,852 | 90.26 |
| 南屯區 | 88,024 | 97,993 | 186,017 | 89.83 |
| 北屯區 | 148,827 | 165,870 | 314,697 | 89.73 |
| 豐原區 | 79,617 | 82,869 | 162,486 | 96.08 |
| 東勢區 | 23,795 | 23,057 | 46,852 | 103.20 |
| 大甲區 | 36,846 | 36,906 | 73,752 | 99.84 |

| | | | | |
|-----|---------|---------|---------|--------|
| 清水區 | 46,146 | 44,522 | 90,668 | 103.65 |
| 沙鹿區 | 50,396 | 50,400 | 100,796 | 99.99 |
| 梧棲區 | 31,793 | 31,973 | 63,766 | 99.44 |
| 后里區 | 26,621 | 26,437 | 53,058 | 100.70 |
| 神岡區 | 32,485 | 31,294 | 63,779 | 103.81 |
| 潭子區 | 53,764 | 55,554 | 109,318 | 96.78 |
| 大雅區 | 47,108 | 47,900 | 95,008 | 98.35 |
| 新社區 | 11,761 | 10,996 | 22,757 | 106.96 |
| 石岡區 | 7,090 | 6,700 | 13,790 | 105.82 |
| 外埔區 | 15,702 | 15,143 | 30,845 | 103.69 |
| 大安區 | 9,276 | 8,357 | 17,633 | 111.00 |
| 烏日區 | 40,522 | 41,391 | 81,913 | 97.90 |
| 大肚區 | 28,200 | 27,334 | 55,534 | 103.17 |
| 龍井區 | 39,555 | 39,514 | 79,069 | 100.10 |
| 霧峰區 | 31,971 | 31,093 | 63,064 | 102.82 |
| 太平區 | 98,351 | 102,064 | 200,415 | 96.36 |
| 大里區 | 102,956 | 108,706 | 211,662 | 94.71 |
| 和平區 | 5,618 | 4,915 | 10,533 | 114.30 |

圖 2：本市人口數及性別比例圖



(三) 男女廁間需求分析

女性因生理構造不同，其如廁時間普遍長於男性，根據相關調查，臺灣女性如廁時間約 70~73 秒，男性如廁時間則約為 30~35 秒，兩者之間約差 2 倍時間。

依男女人口數統計數據，全國女性人口數為男性人口數之 1.03 倍，本市則為 1.05 倍，本市女性人口比例更高。以本市為例，若公廁數量採 1:1 配置，將無法反映實際需求，無法有效服務女性人口，故由此衍生，女用便器數量應至少為男用便器之 2 倍。

二、條約及法規分析

(一) 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

CEDAW 是全球最重要的國際性別平等法規之一，旨在保障女性在各領域的權利，消除對女性的制度性與結構性歧視。在改善公共場所男女廁間比例的議題上，可與 CEDAW 中第 2 條、第 3 條與第 5 條條文對應。

1. 第 2 條明文要求締約國承諾消除對女性一切形式的歧視，包括在法律、政策與實踐中，針對性別所造成的不平等待遇

公共廁所設計上若未考慮女性如廁時間較長、空間使用需求較高等特性，而僅以「面積對等」為原則，即可能構成間接歧視。因為表面上男女享有同等空間，但實際使用上女性卻常需長時間排隊，明顯不利於女性的公共參與與健康福祉。

2. 第 3 條指出，締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保障女性在政治、社會、經濟與文化領域中，充分發展與進步的基本人權與自由

充足與友善的公共廁所設施正是女性在公共領域中能自在活動、參與社會生活的基本條件之一。若因如廁困難而影響女性參與公共事務或社交活動的意願，便與 CEDAW 保障女性充分發展的宗旨相違。

3. 第 5 條強調要改變社會對性別角色的刻板印象與傳統觀念

在廁所設計中，過往長期以來預設男性與女性如廁需求一致，這正是一種性別角色偏見的體現。若能正視女性的實際需求，並在設計與法規中落實如「女廁數量應多於男廁」、「設置無障礙與性別友善廁所」等具體作法，則有助於打破這些不合理的性別刻板觀，建立更具包容性的公共空間。

4. 第 13 條婦女在公共生活中，包括休閒、文化、運動及其他社會活動中，不得因性別而遭受差別待遇

公廁設計關乎婦女在公共空間中的基本權益，國家若未妥善處理此類問題，實已構成對婦女的間接歧視。因此，透過法規調整、公共建設設計與預算分配的再檢視，積極消除女性如廁障礙，讓女性在經濟、社會與文化生活中真正「與男子平等的基礎上」享有自由與權利。

落實 CEDAW 的精神，應促使政府與社會正視並調整空間規劃，許多國家已因應 CEDAW 精神，推動具體政策改善廁所性別不平等問題，從結構層面移除對女性與性別多元族群的隱性歧視，使所有人都能平等、安全地使用公共設施。這正是邁向真正性別平權社會的重要一步。

（二）中央及本市相關法規

1. 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行政院於 100 年函頒「性別平等政策綱領」(106 年修正) 作為政策指導方針，其中推動策略納入營造有利女性進入、升遷及發展的環境，打造具性別觀點的基礎設施、居住空間及城鄉環境，回應不同性別者的基本需求。

2. 臺中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主要目標是促進性別平等，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的歧視，並將性別觀點納入施政規劃、執行和評估中，並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並優先考量性別友善環境的建置，並彙整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擴大預算檢視範圍，加強性別預算的說明。

3. 建築技術規則及建築法修正

內政部於 95 年進行《建築技術規則》修正，規範男女廁間比例至少為 1：3 以上，具集中時間使用性質之場所（如戲院、電影院、集會堂、歌廳、車站、航空站等）為 1：5，但此修正為不溯及既往之行政命令，故 95 年以前完成之舊有建物並未受到規範，無法改善舊有建築物女廁數量不足之情形。

爰此，立法院於 99 年通過《建築法》修正及一項附帶決議，於男女廁間至少達 1：3 比例以外，再溯及規範舊有建築物應於五年內改善完成，且行政院各級機關應逐年編列預

算於最短時間內予以改善。

4.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作業要點

為營造國民中小學校園師生安全舒適及健康優質之學習環境，辦理廁所設備整建及內部環境修繕等改善工程，訂定補助要點，其補助項目包括使用者需求：調整便器比例、改善廁間內空間、改善廁門方向及出入通道設計、新增無障礙廁所及性別友善廁所等。

5. 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

本市市長於 109 年 12 月 22 日市政會議中指示，本府各機關自 110 年起新建廁所，男女廁間應符合 1:4 以上之比例；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10 年 6 月發布《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規定不具集中時間使用性質之新建廁所，男女廁所數量比例則應符合 1:4 以上，具集中時間使用性質之新建廁所，其男女廁所數量應符合 1:5 以上，並納入為公有建築執照審查項目，以提升公共建築物廁所環境品質並改善對女性不友善的如廁環境、落實性別平權。

參、規劃及目標

一、現況與問題確認

內政部雖於 95 年發布《建築技術規則》修正，規範男女廁間比例提升至 1:3 以上，目前國內公共廁男女廁間比例亦有所改善，然而，基於上文所述女性使用時間較長、空間需求較高的事實，故在實務中仍存在女性長時間排隊、男性則設施閒置之現象。

相關法規雖已修正，然目前公共空間之男女廁間實際使用情形仍和實際需求存有落差，顯示法規修正前舊有建築物改善及修正後新建築物符合法規設計之落實度仍需努力，故法規宣導及後續追蹤及管制作為仍應持續進行，另外身心障礙者及跨性別者之使用需求亦需受到平等對待，以打造更友善、平等的如廁環境為目標。

二、本會執行作為

(一) 工程施工查核宣導與設計建議

本會執行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施工查核作業，輔導施工團隊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查核作業針對本府各機關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在建工程標案，進行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之查核與輔導，全年度查核件數比率並依中央規定不低於當年度所屬公告金額以上工程標案之百分之10為原則。

工程施工查核作業每月查核約16件至22件不等，查核案件遍佈本市29個行政區，執行時機雖為工程施工階段，惟秉本府重要政策，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由高階簡任層級人員擔任查核領隊，持續於查核過程先就本府針對男女廁間比例政策進行宣導，並請工程主辦機關說明案件廁間規劃，再由查核委員提出設計建議，以期本府政策更為落實，由公有建築以身作則，以實現公共空間中的性別平等，詳如圖3。

圖3、工程施工查核進行政策宣導



(二) 標案管考列管

市長於 109 年底指示，自 110 年起本府各機關尚於設計中之工程如有新建廁所，其男女廁所比例應符合 1:4 之比例，蹲式與坐式馬桶比例亦同時調整，本府都市發展局後續於 110 年 6 月發布《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以落實男女平等。

本府標案管考由本會執行，並建置標案管考系統由各機關填報執行資料，以作為管考基本資料，配合此政策，即於標案管考系統中增設填報功能，本府各機關於系統中填報案件進度時需一併回報公有建築男女廁間設置情形，以利追蹤列管，詳如圖 4、5 所示。

圖 4、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廁間資料登錄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發包工程案' (Bidding Project Case) management interface. It feature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options like '基本資料', '預定期程', '執行狀況', '施工及估驗付款進度', '經費使用', and '相關檔案上傳'. A progress bar indicates '實際進度 57%' (Actual Progress 57%) against a '預定進度 56%' (Planned Progress 56%), with a '進度差異 1%' (Progress Difference 1%). A process flow shows stages: '規劃設計階段', '招標階段', '施工階段', and '驗收付款階段'. The main form area includes a table for recording toilet information:

| | | |
|---------------------------|---|----------------------|
| 是否設置廁所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 |
| 符合男女廁比例 (男廁1:女廁4(含)以上)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男廁1:女廁 <input type="text" value="4"/> <input type="radio"/> 否 原因 <input type="text"/> | 如男女廁比例未達1:4請選擇否並填寫原因 |

圖 5、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廁間資料輸出

| 【工程資料明細匯出】 | | |
|---|---------|----------------------------|
| 案件名稱 | 是否有設置廁所 | 是否符合男女廁比例(男廁1:女廁4(含)以上)、原因 |
| 臺中市豐原區豐西里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工程(含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室內裝修)(第一次修正) | 是 | 是，1：4 |
| 太平區光華里、光明里活動中心1、2樓廁所整修工程 | 是 | 否，原因：既有廁所設施整修 |
| 「頭汴、聖和里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是 | 是，1：4 |
| 臺中市神岡區神洲里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 是 | 是，1：4 |
| 臺中市大安區公所第二辦公室結構補強、無障礙電梯增建及環境改善工程 | 是 | 是，1：4 |

(三) 本市近年新建公有建築物男女廁間比例分析

經檢視本府標案管考系統，107年至109年「公有建築」工程，設置廁所者計57件，符合男女廁間1:4比例者計35案，符合率為64.4%；110年至113年「公有建築」工程，設置廁所者計96件，符合男女廁間1:4比例者計74件，符合率為77.1%，詳如表3。

表 3、公有建築工程男女廁間設置表

| 年度 | 設置廁所案件數 | 符合男女廁間比例1:4以上案件數 | 符合率 |
|-----------|---------|------------------|-------|
| 107年-109年 | 57 | 35 | 64.4% |
| 110年-113年 | 96 | 74 | 77.1% |

本市針對公廁男女廁間1:4比例之於109年底始有政策指示，惟於此前已男女廁間比例之公有建築已有過半，於政策指示後，符合率又有顯著提升，足見相關宣導與列管作為已產生作用，亦可見本府各機關對於落實如廁平權之重視。

肆、結語

當前台灣社會日益重視性別平等與公共設施的合理配置，公廁設計中的「男女廁間比例」問題已成為政府與社會各界關注的焦點。特別是在大型公共場所如捷運站、車站、體育館、演藝廳、商場等，由於男女如廁行為在生理及社會行為上的差異，導致女性如廁等待時間普遍較男性長，因此合理規劃男女廁所比例，不僅攸關民眾便利性，更關係到性別平等與人權保障。

此外，不平等的廁所配置也可能影響女性的公共參與意願，若女性每次外出都需為如廁問題煩惱，可能限制她們參與公共活動或長時間停留於公共空間。針對這些問題，已有部分國家或城市開始推動所謂「性別友善廁所」的設計概念，期通過更具包容性的設計與政策，實現真正的性別平等與友善公共空間。

另外，身心障礙者及跨性別者之如廁平等也需要被照顧，前者以「可達性、可使用性、可安全撤離」為核心，後者以「安全、隱私、無歧視可近用」為核心，兩族群都需要「能安心單獨使用且不被打擾」的空間，以及清楚導引與足量設置，而身障者更仰賴「尺寸與硬體規範」，跨性別者則更仰賴「制度與管理」。

而透過性別分析，能科學評估並改善公共設施設置之公平性，滿足不同性別的需求，促進性別平等。整體而言，台灣在公共廁所男女廁間比例的規範上，中央已有基本法律依據，地方政府也逐步完善實務操作，本市在改善男女廁間比例方面已取得初步成效，但在落實過程中仍有進步空間，未來可持續朝以下方向努力：

一、持續推動法規落實：

持續政策宣導，並加強監督新建公有建築物依照法規進行設計與施工，強化設計審查與事前評估機制，防止規劃階段忽略實際需求，確保男女廁間比例與坐蹲式馬桶比例符合規定。

二、擴大改善既有廁所：

針對既有公廁逐步改善不符合規定的廁所設施，提升整體如廁環境品質。

三、重視多元性別需求，強化性別友善設施：

身障者的核心挑戰在「物理障礙的消除與照護友善」，跨性別者的核心挑戰在「避免騷擾與健康風險的制度性保護」，在提升女廁比例之外，兼顧跨性別者與身心障礙者的如廁權利，在硬體與制度雙軌並進下，提供「足量的無障礙設施」及「可上鎖單間的性別友善廁所」最能同時回應兩族群的實際需求，滿足多元性別族群的需求，並在大型活動中建立性別友善環境評核機制，提升整體性別友善度。

四、加強宣導與教育：

透過多元宣導方式，提高市民對性別平等與如廁權益的認識，營造友善、包容的社會氛圍。

合理的男女廁間比例改善措施也是打造包容性社會的重要步驟之一。公共廁所的設計是一項體現城市文明與性別正義的實踐工程，政府與社會應共同推動，本府為改善公共廁所男女廁間比例問題，積極推動相關法規與實際措施，致力於打造性別友善的如廁環境，建立更平等、更友善的公共空間。

總之，公共廁所男女比例的改善，不僅是技術性與設計問題，更是人權與性別平等的具體實踐。落實 CEDAW 的精神，應促使政府與社會正視並調整空間規劃，從結構層面移除對女性與性別多元族群的隱性歧視，使所有人都能平等、安全地使用公共設施。這正是邁向真正性別平權社會的重要一步。

